

# 桃源县志

第十四卷

## 药业志

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

# 桃源县志

第十四卷

# 药业志

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



图 1 桃源县药材公司办公大楼



图 2 桃源县药材公司东街零售门市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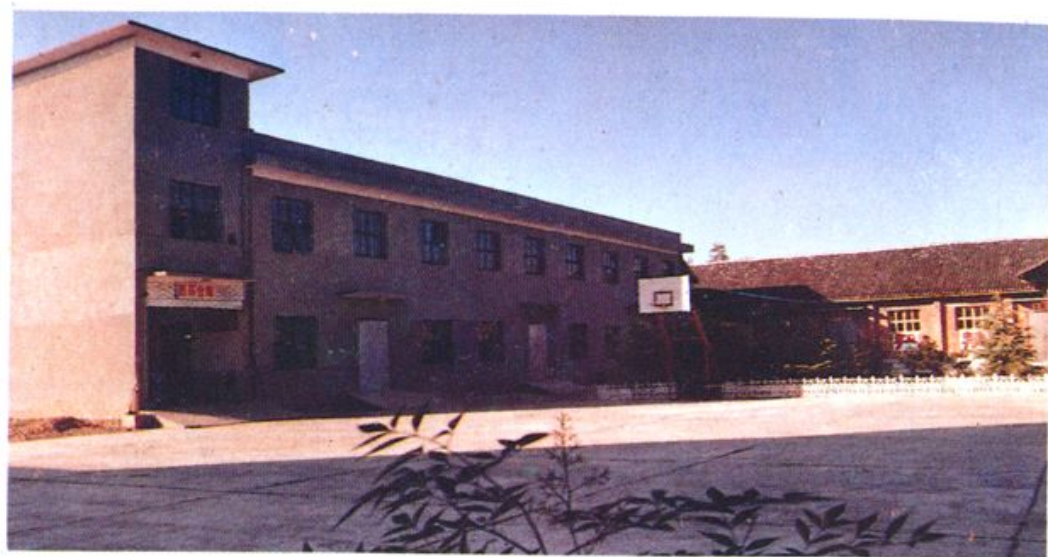


图 3 桃源县药材公司漆河分公司(西药仓库)



图 4 桃源县药材公司(中药仓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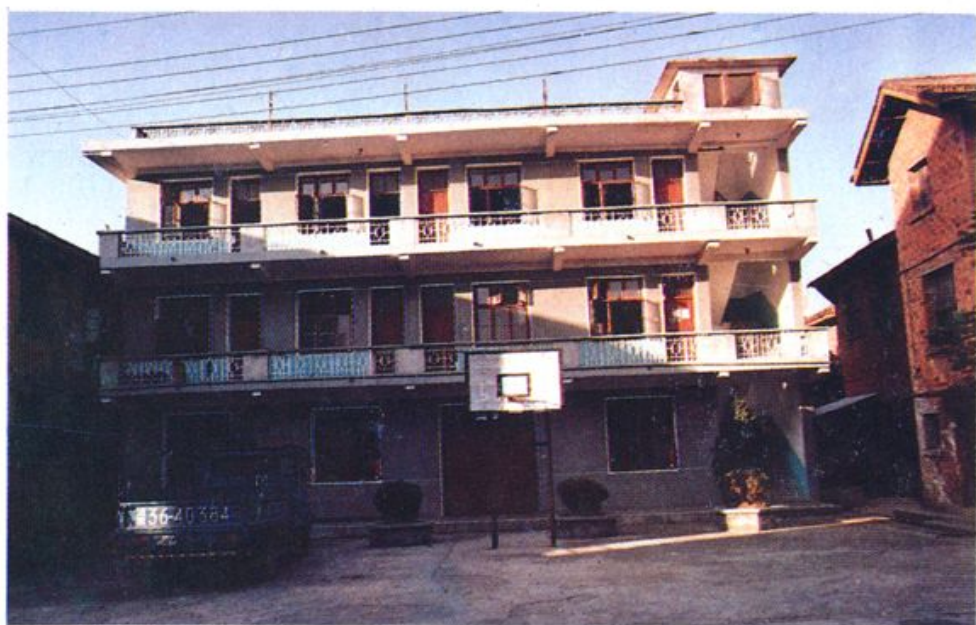


图 5 桃源县药材公司陬市分公司办公大楼



图 6 桃源县药材公司龙江药材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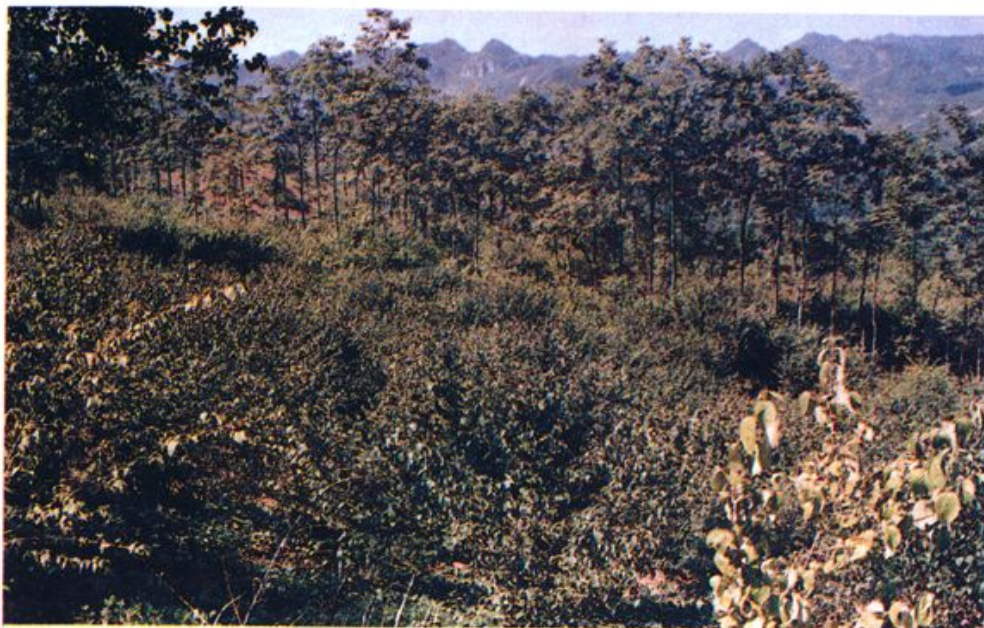


图 7 桃源县药材公司山茱萸(枣皮)生产基地(牛车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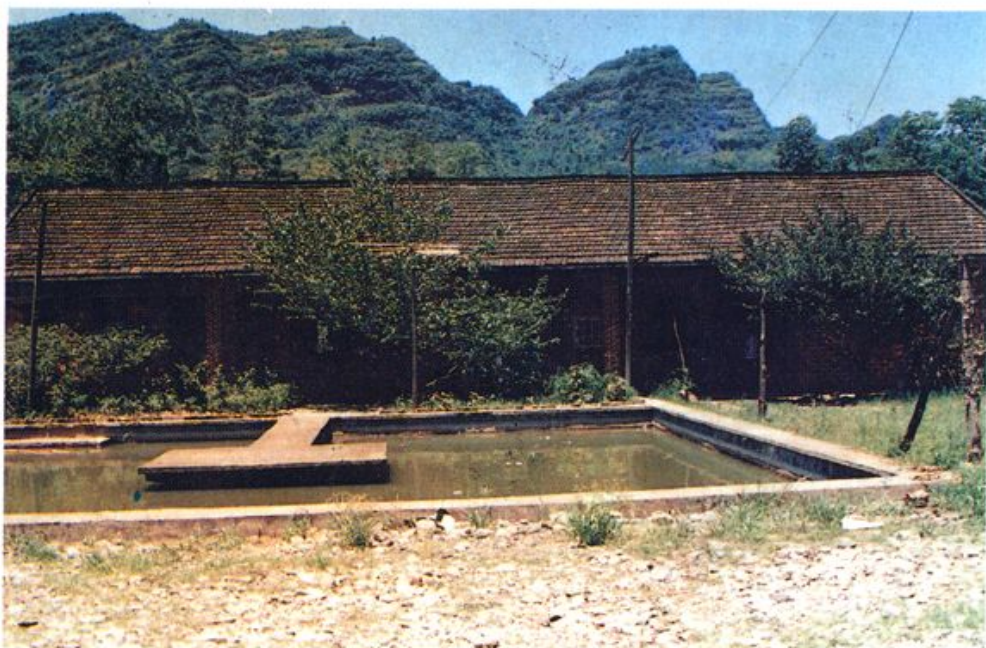


图 8 桃源县牛车河药材站

## 桃源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b>主任委员</b>	曾庆炎			
<b>副主任委员</b>	刘有恒	姜涤非	刘本之	彭南云
	艾新国	李荣禄	宋忠雄	(专职)
	上官敬东 (专职)			
<b>顾问</b>	李会卿	刘帆舟	田昌玉	覃静斋
	吴子樵			
<b>委员</b>	陈新	郭舟成	刘满生	胡久堂
	朱长清	鄢华兴	符星权	陶大成
	陈茂初	聂文华	刘秋廷	鲁道成
	陈太华	蒋芹轩	伍跃	李郁芳
	郑之松	金宏安	张墨初	王兆元
	冯泽修	唐贤益	高春宏	郭正清
	王建龙	李秋泉	邓敬田	余庭云
	肖立波	兰枝云	李前程	谢诗俄
	罗永常	江思之	黄理宽	虞华山
	余金霞	杜胜全	黄湘贵	李协坤
	杨文章	高长发	徐芳芹	覃介
	简肇垣	徐振桃		

## 本志编纂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	文福顺	
副	长	欧阳汉雄	何友义
成	员	郭桂清	涂前惠
主	编	文福顺	
副	编	欧阳汉雄	
编	写	欧阳汉雄	郭桂清 (主笔)
		涂前慧	杨俊民



## 编 纂 说 明

本志是《桃源县志》第十四卷。取材上自清末，下至1988年。但对个别史实，作了必要的上溯。

本志编纂重点放在中药材资源、中西药经营和企业管理等方面。同时简略记述药材机构建制，以求全面反映时代特点和地方特点。

全志共设6篇17章34节和附录。随文插列图表，俾使图文并茂，一目了然。

本志由桃源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委托桃源县药材公司负责组成的《药业志》编纂领导小组负责编纂。1987年11月开始征集资料，1989年2月写出初稿后，在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的具体指导下，几经改写，于1989年5月完成送审稿。1989年6月，常德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召开评审会议，对本志送审稿进行评审。根据评审意见，本志又作了修改。1989年9月完成最后修改稿。10月，本志由桃源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桃源县人民政府、常德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审查通过。

本志《企业管理篇》和《中西药经营篇》的第三章由欧阳汉雄起草，郭桂清负责其余篇章的起草及全志的编撰。县志副总纂李荣禄全面修改，县志常务副总纂宋忠雄审阅定稿。

为征集本志资料，编写人员欧阳汉雄、何友义、涂前惠、郭桂清、杨俊民到县内有关单位和湖南省常德市、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的档案馆、图书馆等处，查阅大量的档案资料及出版物。同时，还调查访问了老药农和其他药业人员124名，取得一批口碑资料。共收集有关资料110万余字。在编写过程中，承李密成、侯维斌、陈其昌、黄雪清、钟志明、庠光菊、黄铁岩、罗方元、李天仁、杨以仲、聂信云、肖梅生、聂焕清、聂志一、郭开

甲、敬永昌、沈铭生、周英侠、张方元等同志的大力支持，特此  
致谢。

本志误漏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1989年10月

# 目 录

概述	1
----	---

## 第一篇 中药材资源

第一章 资源种类及分布	5
第二章 资源开发	26
第一节 采集	26
第二节 中药材生产	27
一、改种、引种试种	27
二、科学种植及采挖	28
第三章 资源保护	30

## 第二篇 药材购进

第一章 地产药材收购	32
第一节 私商贩购	32
第二节 供销社收购	33
第三节 药材公司收购	33
一、收购形式	33
二、收购政策	35
第二章 外地购进	37

## 第三篇 药材加工

第一章 传统炮制及制剂	39
第二章 炮制新工艺	40
第一节 机械加工	41

第二节 按《规范》加工.....	41
------------------	----

## 第四篇 中西药经营

第一章 私营.....	43
第一节 中药经营.....	43
一、百年老店——聂源泰.....	44
二、著名中药店——聂源茂.....	45
第二节 西药经营.....	48
第二章 公私合营.....	50
第三章 国营药店的销售.....	51
第一节 专项供应.....	55
第二节 急救供应.....	56
第三节 成药下乡.....	56
第四节 增设网点.....	57

## 第五篇 企业管理

第一章 计划管理.....	60
第二章 财务管理.....	61
第一节 财会人员设置.....	61
第二节 财务管理形式.....	62
第三节 流动资金管理.....	63
一、非商品资金管理.....	65
二、结算资金管理.....	66
第四节 商品流通费管理.....	66
第五节 福利基金管理.....	69
第六节 历年盈利及费用.....	70
一、企业留利基金管理.....	71
二、更新改造资金管理.....	72
第三章 物价管理.....	74

第四章	储运管理	75
第一节	商品入库管理	75
第二节	商品堆码与养护管理	76
第三节	商品出库管理	76
第四节	商品盘点管理	77
第五节	仓库安全管理	77
第六节	特殊药品管理	78
第七节	车辆管理	80
第五章	劳动管理	81
第一节	人事及工资	81
第二节	离休退休	83
第三节	教育培训	85
第四节	子女就业	85
第五节	劳动保护	86

## 第六篇 机构建制

第一章	同业公会	87
第二章	药材公司	88
第一节	沿革	88
第二节	建制	89
第三节	基层设施	90
附录	要事摘记	96

# 概 述

桃源县中药材资源丰富。银花、麦冬、粉葛、艾叶等遍布县西北山区。木通、桑皮、山桂皮、车前草、菖蒲之类，盛产于县东南平原丘陵区。至于鸟兽鳞介，金石花木，林园果蔬可供药用之物，更是随处可见。1874年，全县发现药材种类近百种<sup>①</sup>。1986年，县人民政府组织的中药资源普查组，对县内中药资源进行全面普查，收集中药品种近300个，另有未列入中药品级的野生中草药百余种。

实行公私合营以前，全县之药业，均为私人药店经营，店主多为江西籍，其间又以江西清江（樟树镇）、丰城人居多。药商通常是从樟树、湘潭等地贩运药材，来桃源转销，有时亦在县内收购部分地产药材，以充实货源供零售配方。

迁桃源定居的江西药商，从本小利微到家业殷实，逐渐开设店，坐庄经营中药饮片。清末，这些药店业务日振，规模渐大，前店后坊，批零兼营，互相竞争，互相促进。尤以江西籍聂源泰药店如鹤立鸡群，生意兴隆，被誉为全县国药业之首。民国初年，县内药业方兴未艾，仅江西籍人相继在漆河、三阳、沙坪、陬市、黄石等地开设药店的，就有张万春、李同春、曾万顺、陈顺兴等35家。

清同治九年（1870），西班牙基督教会在桃源设“天主教堂”。随着教会的建立，西药开始进入桃源。中西药的同时发展，使县内药业呈现兴旺趋势。

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在国民党的白色恐怖下，人心惶恐，

<sup>①</sup> 清同治十三年版续修《桃源县志》载桃源地方中药材90种。

生产凋敝，药业亦受挫。1931年，全县中西药店由1922年的168家减少到153家。

抗日战争初期，桃源作为抗日的后方，时有大城市人口迁入，县内的生产方式和技术，受其影响，有所改进，信息也比较灵通。因而，城乡经济曾一度有较快发展，药业也随之复兴。属桃源县籍人开办的药店有92家，是江西清江、丰城籍县人开办的药店有65家，四川人开办的1家，沅陵、安化的6家。1942年，城乡药店已有273家，从业人员672人，流动资金、固定资产28万余元（银元），总营业额近40万银元。资金在1500元（银元）以上的，有聂源泰、聂源茂、其春堂、皮万和、李同春、天德福、吉庆元等20多家。其中聂源茂药店讲求信誉，善于经营，广交贤达，知人善任，遵守行规，制度严明，很快成为全县药业首户。

1943年冬，抗日战争失利，桃源沦陷。城关镇、漆河、三阳、黄石等地遭敌机轰炸，百业元气大伤，药店也时有倒闭。迫于资金短缺，有些药商为生活计，多凑资开设小店，出现店多而营业不景气的局面。

民国末年，全县药业始有回升，但终因时局动荡，物价陡涨，货币贬值，其发展仍处于停滞状况。209家中西药店，生意萧疏，门庭冷落，每天营业额不到千元（银元），每个药店主雇不过二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初，桃源县人民政府对私营工商业采取保护政策，在农村土地改革和城市民主改革中，仅对个别资本家或地主兼工商业者所开设的药铺，没收其非营业部分的资产资金，而对所有经营药业的资产资金均依法予以保护，并鼓励他们从事专业经营。对其中经营确有困难者，还通过减免税收和增加银行贷款以及实行代购代销等措施，给予扶助。

在贯彻执行国家对私营工商业“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中，县人民政府积极扶植私营药商的正当经营，取缔、打击不法药商，整顿药业市场，稳定药品价格，使药业的经营管理开始走

上正轨。在此基础上，明确私营药业归属县供销社管理，为其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奠定基础。

1956年，桃源县全面完成了药业全行业的社会主义改造。43家中西药店，各自提出申请，以药店的全部财产投资，加入公私合营，形成以国营为主导的社会主义药业经营体系。

是年7月，桃源县药材公司成立。它标志着药业的行政领导，业务管理将得到进一步的加强和改善。该公司成立后，随即以城关镇为中心，先后设立陬市、漆河、牛车河、龙潭四个基层药材购销站，分片担负150多个医院、卫生院(所)、药店的购销业务。

县公司对基层购销站实行人、财、物、产、供、销统一管理，分级核算的办法，对活跃业务有一定的促进作用。但有时统得太宽，管得过死，业务不易搞活。唯设在县城的中、西药批发部，门路稍宽，它们担负县内卫生系统、畜牧系统、厂矿、学校、居民所需药品的供应，还面向全国开展业务活动。

人工栽种中药，是增加地产药源，解决配方供求矛盾的重要措施。县内于1959年开始这一工作的试验。试验中虽经“五风”<sup>①</sup>折腾，但摸索中仍有所获。后于1971年在全县择地建场，兴办百药园，实行集中连片生产。到1988年，已有130多家药场饲养和引种试种的动植物药材品种取得成功，并陆续提供商品，有的还填补了省内资源空白。1958~1988年的30年中，全县各专业药场提供商品药材1602吨，价值约300余万元，为满足人民防病治病用药需要，开辟了新的药物资源。随着人们掌握野生药材品种的增多，资源面积的扩大，随着人工栽培中药材事业的发展，大量药材要寻找销路。于是，城关、陬市、漆河等镇的药材收购部应运而生。它们适时收购地产药材，收购品种从1957年的90个增加到1988年的142个，收购量从1956年的208.10吨，增加到1988年的2025.60吨，增长了9.73倍；收购金额从

① 指共产风、命令风、浮夸风、瞎指挥风、生活特殊化风。



1956年的7万元，增加到1988年的334万元，增长了47.70倍。

从1957年起，县药业界通过各种渠道，与全国药业系统广泛开展药品药械的余缺调剂，使自给有余的药材适时外销，外销品种最高年达110多种，1988年地产药材销售总额400余万元。县内短缺紧俏的药材药品，也从外地调进，以缓和供求矛盾。1956~1988年总购进金额11447万元。其中中药材3365万元，中成药1707.70万元，西药5946.65万元，医疗器械427.65万元。药业界的干部职工，在与各地交往中，学习先进经验，对有些紧俏药品，试制并进行生产，进而获得较大发展。陬市熬胶厂便是这样的产物。该厂于1976年建立，由开始的三人熬胶小组，到1988年发展成为拥有固定资产8万元，流动资金19万元的企业。12年中，该厂累计加工品种10余种，熬制各种胶40余吨，产值150余万元。

药材的适时销售，既满足人们防病治病的需要，也是医药企业提高经济效益的主要措施。全县药业经营单位，通过采取统筹安排、杜绝事故等措施，药品销售工作颇有成效。除很少年份外，经济效益均逐年上升。1988年，全县中西药总销售金额1537.04万元，为1956年62.01万元的24.79倍。1988年利润总额为66.01万元是1956年5.64万元12.70倍。

桃源药业发展过程中，曾因农村“五风”和“文革”的影响，遭受损失。那些年份，药品购销总额虽然有所上升，但其中伪劣药品不少，且人心涣散，设施陈旧，管理混乱，成为药业之大不幸。

1978年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桃源药业经过拨乱反正，激浊扬清，人们抛弃“左”的一套，破除陈规陋矩，比较顺利地进行了十年改革，以经济责任承包制到工资、奖金与企业经济效益挂钩均见成效，整个药业因而出现新的转机。到1988年止，全县药业拥有固定资产182.60万元，自有流动资金15.71万元，机械设备20余台（件），汽车6辆，在编干部47人，职工127人。